

烟台仲裁委员会公告

海阳市海峰置业有限公司: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王连军与你方关于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已经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(2024)烟仲字第645号裁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。

烟台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26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